

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新疆大学学生餐饮管理服务中心 2024-2025 学年大宗物资招标采购项目（二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新疆大学学生餐饮管理服务中心 2024-2025 学年大宗物资招标采购项目（二）标项一：牛羊肉及辅助产品类【牛后腿、牛前腿、牛排、整羊、羊后腿、羊前腿、羊排、羊肉剔骨肉、牛肚、牛肝、牛骨头、牛头肉、牛心、牛油、羊肠子、羊肚子、羊肺子、羊肝、羊骨头、羊蹄子、羊尾油、羊心、羊蝎骨（带肉）、牛腱子、新鲜牛仔骨、牛里脊肉、牛腩肉、羊腰子、羊拐、羊脖子、牛脖骨、冻羊蹄、冻羊前拐、冻羊脖、冻羊后腿、冻羊前腿、冻剔骨羊肉、冻蝴蝶骨、冻带盖针趴、冻牛后腿肉（不带骨头）、冻整羊肉、冻羊蝎骨】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昌吉市盛源定点牛羊肉屠宰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 21 人员，营业收入为 36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8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新联新鲜农副产品有限公司

日期：**2024年9月23日**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，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